

作为金融参与者的制药企业司库

Dr Alexander Ressos, TEP
Attorney-at-Law (Switzerland), Solicitor (Hong Kong),
Solicitor (England & Wales)

巴塞尔金融中心的一个显著特点是 Roche 和 Novartis 财务部门的存在。这些部门管理着年收入达数百亿瑞士法郎的集团的流动性、外汇敞口、债务和投资。它们发行以瑞士法郎、欧元、美元及其他货币计价的债券，与世界各地的银行保持信贷额度，管理将数百家子公司的流动性集中起来的资金池，并利用衍生品对冲货币和利率风险。¹

这两家制药集团的债券发行属于欧洲规模最大的公司债券发行之列。Roche 和 Novartis 拥有很高的信用评级，这使它们能够以低成本借款，并将债券配售给世界各地的保险公司、养老基金和资产管理人。在为大型收购融资时，它们能在数日内筹集数十亿美元。安排这些发行的银行，其中包括各大国际投资银行，竞相争夺承销委托，而巴塞尔的财务部门则作为成熟老练的交易对手来授予这些委托。

制药集团的财务部门还发挥着内部银行的作用。它们的资金池使流动性过剩的子公司能够向需要资金的子公司放贷，从而使整个集团的外部借款最小化，现金收益最大化。这些内部融资安排引发了转让定价问题，因为不同国家子公司之间收取的利率会影响利润和税收的分配。监管问题也随之产生，因为在某些条件下，内部银行活动可能受到有关银行或金融市场基础设施的规则管辖。

仅在集团内部提供融资的集团公司可免除《银行法》（BankA）规定的许可要求，但它们必须谨慎安排其活动，以确保始终处于豁免范围之内。²

这些财务部门的存在，使巴塞尔汇聚了与其城市规模不相称的公司金融专业知识。财务专业人士、税务专家、转让定价专家以及专攻公司金融的律师，在巴塞尔为制药集团及为其提供咨询的公司工作。这些专业知识虽然存在于工业企业之中，却属于金融中心的一部分。

1 注释

1. 关于 Roche 和 Novartis 的财务运作（多币种债券发行、现金池、对冲），参见 Roche Holding AG 和 Novartis AG 的年度报告和财务报表。有待核实。
2. 关于集团内部融资免除银行许可要求（《银行条例》第 5 条第 3 款 c 项，SR 952.02）以及对现金池的处理，参见瑞士银行法标准评注。有待核实。

仅供一般参考。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，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，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。

在线版本: cn.helveticaregister.com/basel-the-pharmaceutical-treasures-as-financial-actors